

股票简称：巨化股份

股票代码：600160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34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巨化股份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召开董事会七届二十四次会议、2019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》，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（含）、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（含）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1.65 元/股（含 11.65 元/股，实施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），回购股份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。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相关内容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上披露的临 2019-12 号、临 2019-28 号、临 2019-30 号公告、临 2019-33 号公告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，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上月末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开立完成，尚未开始回购公司股份。

2019 年 6 月 3 日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为 5,038,481 股，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1835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 7.27 元/股、最低价为 7.15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6,299,500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，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6月4日